

最新版教师用书

陈南一 熊 岩 黄红春◎编

中国现代 文学作品选读

ZHONG GUO XIAN DAI WEN XUE ZUO PIN XUAN DU

下

江西高校出版社

中国现代文学 作品选读

陈南一 熊岩 黄红春 编

下

江西高校出版社



第三部分——散文

本志罪案之答辩书

陈独秀

本志经过三年，发行已满三十册；所说的都是极平常的话，社会上却大惊小怪，八面非难，那旧人物是不用说了，就是呱呱叫的青年学生，也把《新青年》看作一种邪说，怪物，离经叛道的异端，非圣无法的叛逆。本志同人，实在是惭愧得很；对于吾国革新的希望，不禁抱了无限悲观。

社会上非难本志的人，约分二种：一是爱护本志的，一是反对本志的。第一种人对于本志的主张，原有几分赞成；惟看见本志上偶然指斥那世界公认的废物，便不必细说理由，措词又未装出绅士的腔调，恐怕本志因此在社会上减了信用。像这种反对，本志同人，是应该感谢他们的好意。

这第二种人对于本志的主张，是根本上立在反对的地位了。他们所非难本志的，无非是破坏孔教，破坏礼法，破坏国粹，破坏贞节，破坏旧伦理（忠孝节），破坏旧艺术（中国戏），破坏旧宗教（鬼神），破坏旧文学，破坏旧政治（特权人治），这几条罪案。

这几条罪案，本社同人当然直认不讳。但是追本溯源，本志同人本来无罪，只因为拥护那德莫克拉西（Democracy）和赛因斯



(Science)两位先生,才犯了这几条滔天的大罪。要拥护那德先生,便不得不反对孔教,礼法,贞节,旧伦理,旧政治;要拥护那赛先生,便不得不反对旧艺术,旧宗教;要拥护德先生又要拥护赛先生,便不得不反对国粹和旧文学。大家平心细想,本志除了拥护德、赛两先生之外,还有别项罪案没有呢?若是没有,请你们不用专门非难本志,要有气力有胆量来反对德、赛两先生,才算是好汉,才算是根本的办法。

社会上最反对的,是钱玄同先生废汉文的主张。钱先生是中国文字音韵学的专家,岂不知道语言文字自然进化的道理?(我以为只有这一个理由可以反对钱先生。)他只因为自古以来汉文的书籍,几乎每本每页每行,都带着反对德、赛两先生的臭味;又碰着许多老少汉学大家,开口一个国粹,闭口一个古说,不啻声明汉学是德、赛两先生天造地设的对头;他愤极了才发出这种激切的议论,像钱先生这种“用石条压驼背”的医法,本志同人多半是不大赞成的。但是社会上有一班人,因此怒骂他,讥笑他,却不肯发表意见和他辩驳,这又是什么道理呢?难道你们能断定汉文是永远没有废去的日子吗?

西洋人因为拥护德、赛两先生,闹了多少事,流了多少血,德、赛两先生才渐渐从黑暗中把他们救出,引到光明世界。我们现在认定只有这两位先生,可以救治中国政治上道德上学术上思想上一切的黑暗。若因为拥护这两位先生,一切政府的压迫,社会的攻击笑骂,就是断头流血,都不推辞。

此时正是我们中国用德先生的意思废了君主第八年的开始,所以我要写出本志得罪社会的原由,布告天下。

【解析】

陈独秀(1879~1942)原名乾生,字仲甫,号实庵,曾用笔名“只眼”等。“五四”新文化运动和文学革命的先驱,中国共产党



的早期领袖。早年曾参加辛亥革命,1915年9月在上海创办《青年杂志》(后改名为《新青年》),发起并领导新文化运动。1917年2月在《新青年》上发表《文学革命论》一文,正式举起“文学革命”的大旗。1918年冬,与李大钊一起创办《每周评论》杂志,提倡新文学,评介外国文学作品和西方文艺思潮。1921年7月,发起成立中国共产党,是中共党早期领导人之一。他擅长白话政论文写作,主要论著收入《独秀文存》中。

本文写于1919年1月,发表于同年1月《新青年》第6卷第1号,后收入亚东图书馆1922年出版的《独秀文存》中。本文针对当时社会上对《新青年》杂志这份进步刊物的种种非议,追本溯源,指出拥护“德先生”(即民主)和“赛先生”(即科学)是其遭罪之因。但作者并不因此承认“错误”,反而明确地指出要从西方请进“德先生”和“赛先生”来“救治中国政治上道德上学术上思想上一切的黑暗”。这实际上也是进一步为新文化运动乃至中国一切社会改造指明了方向。

文章从《新青年》杂志遭非难、被视为离经叛道的异端谈起,表明自己的失望情绪。接着分类论述非难者的两种思想观点,一者为好意爱护,一者为恶意攻击。之后针对恶意者观点,抓住其思想本质核心逐层驳斥。最后,作者由中及西、拿出西洋人靠民主与科学走向光明一事例作类比,理直气壮地指出中国人要救治黑暗,也必须拥护科学和民主。

本文在考察和讨论问题时,先确立以西方文化为参照系,由此强调中与西、新与旧即参照对象与参照系的尖锐对立,反对调和折衷,认定两者必取其一。后又根据“不塞不流,不止不行、不破不立”的逻辑思路,先立足破坏,后以破坏带动革新,有效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全文条理清楚,观点鲜明,驳斥雄辩,为当时开展思想文化斗争的一支有力的武器。

(黄红春)



【思考题】

1. 概括本文的中心论点。
2. 分析说明本文如何展开驳斥？
3. 文中举钱玄同先生的事例是为了说明什么问题？



艰难的国运与雄健的国民

李大钊

历史的道路，不会是坦平的，有时走到艰难险阻的境界。这是全靠雄健的精神才能够冲过去的。

一条浩浩荡荡的长江大河，有时流到很宽阔的境界，平原无际，一泻万里。有时流到很逼狭的境界，两岸丛山迭岭，绝壁断崖，江河流于其间，田环曲折，极其险峻。民族生命的进展，其经历亦复如是。

人类在历史上的生活正如旅行一样。旅途上的征人所经过的地方，有时是坦荡平原，有时是崎岖险路。志于旅途的人，走到平坦的地方，因是高高兴兴地向前走，走到崎岖的境界，愈是奇趣横生，觉得在此奇绝壮绝的境界，愈能感到一种冒险的美趣。

中华民族现在所逢的史路，是一段崎岖险阻的道路。在这一段道路上，实在亦有一种奇绝壮绝的景致，使我们经过此段道路的人，感得一种壮美的趣味。但这种壮美的趣味，是非有雄健的精神的，不能够感觉到的。

我们的扬子江、黄河，可以代表我们的民族精神，扬子江及黄河遇见沙漠、遇见山峡都是浩浩荡荡的往前流过去，以成其浊流滚滚，一泻万里的魄势。目前的艰难境界，那能阻抑我们民族生命的前进。我们应该拿出雄健的精神，高唱着进行的曲调，在这悲壮歌声中，走过这崎岖险阻的道路。要知在艰难的国运中建造国家，亦是人生最有趣味的事……



【解析】

李大钊(1889~1927)字守常,河北省乐亭县人。1907年考入天津北洋法政专门学校,学习了西方资产阶级革命思想。1913年东渡日本,入东京早稻田大学政治本科学习,在期间开始接触马克思主义思想。1916年回国后投入新文化运动,并成为主要倡导者之一。在新文化运动中写下了《青春》、《庶民的胜利》等著名篇章。1918年他与陈独秀等创办《每周评论》和《甲寅》日刊,并于次年主编《晨钟》副刊,还协助北大学生创办《国民》和《新潮》杂志。1920年3月在北京先后发起组织马克思学说研究会和共产主义小组,成为早期的马克思主义者和中共创始人之一。1927年4月不幸被奉系军阀杀害。其著作生前散见于各报刊杂志,解放后由人民出版社结集出版,主要有:《李大钊选集》(1959年)和《李大钊文集》上下卷(1984年)。

这是一篇具有强烈鼓动性和充满乐观精神的议论散文。文章写于“五四”高潮过后,封建复古势力发动疯狂反扑,封建军阀与帝国主义勾结,加紧对中国人民压迫之时。面对这艰难的国运,李大钊大声疾呼,惟有振奋起雄健的民族精神,树立起冲破险阻的必胜信心,才是真正的出路。

文章开篇就从历史发展的高度,气势磅礴、态度鲜明地提出中心论点。紧接着引譬连类,先用长江大河的流动来说明历史发展有平坦也有曲折,后用旅行生活作比方,来说明冲破险阻会有“奇趣横生”的享受。之后,文章直接点明中华民族现在所逢的“是一段崎岖险阻的道路。”但不必悲观,只要能拿出“雄健的精神”,必能获得“壮美的趣味”。文章结尾又以长江、黄河作比,再次号召国民拿出雄健的精神来走过这段崎岖的道路。

全文譬喻得当,说理透彻,感情色彩强烈。有一种惊世骇俗、气冲霄汉的神韵。充分体现了作者博大磊落的革命胸襟和壮怀



激烈的英雄气概。

(黄红春)

【思考题】

1. 本文的中心论点是什么?
2. 如何理解“中华民族现在所逢的史路,是一段崎岖险阻的道路。”这句话的含义?
3. 文中为什么要写到长江、黄河?
4. 本文主要用了什么方法来说理?



夜 颂

鲁 迅

爱夜的人，也不但是孤独者，有闲者，不能战斗者，怕光明者。

人的言行，在白天和在深夜，在日下和在灯前，常常显得两样。夜是造化所织的幽玄的天衣，普覆一切人，使他们温暖，安心，不知不觉的自己渐渐脱去人造的面具和衣裳，赤条条地裹在这无边际的黑絮似的大块里。

虽然是夜，但也有明暗。有微明，有昏暗，有伸手不见掌，有漆黑一团糟。爱夜的人要有听夜的耳朵和看夜的眼睛，自在暗中，看一切暗。君子们从电灯下走入暗室中，伸开了他的懒腰；爱侣们从月光下走进树阴里，突变了他的眼色。夜的降临，抹杀了一切文人学士们当光天化日之下，写在耀眼的白纸上的超然，混然，恍然，勃然，粲然的文章，只剩下乞怜，讨好，撒谎，骗人，吹牛，捣鬼的夜气，形成一个灿烂的金色的光圈，像见于佛画上面似的，笼罩在学识不凡的头脑上。

爱夜的人于是领受了夜所给与的光明。

高跟鞋的摩登女郎在马路边的电光灯下，阁阁的走得很起劲，但鼻尖也闪烁着一点油汗，在证明她是初学的时髦，假如长在明晃晃的照耀中，将使她碰着“没落”的命运。一大排关着的店铺的昏暗助她一臂之力，使她放缓开足的马力，吐一口气，这时才觉得沁人心脾的夜里的拂拂的凉风。

爱夜的人和摩登女郎，于是同时领受了夜所给与的恩惠。



一夜已尽，人们又小心翼翼的起来，出来了；便是夫妇们，面目和五六点钟之前也何其两样。从此就是热闹，喧嚣。而高墙后面，大厦中间，深闺里，黑狱里，客室里，秘密机关里，却依然弥漫着惊人的真的大黑暗。

现在的光天化日，照来攘往，就是这黑暗的装饰，是人肉酱缸上的金盖，是鬼脸上的雪花膏。只有夜还算是诚实的。我爱夜，在夜间作《夜颂》。

6月8日

【解析】

鲁迅(1881~1936)本名周樟寿，后改名周树人，字豫才。浙江绍兴人。鲁迅是他发表《狂人日记》时始用的笔名。他从小经历了“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生活，辛亥革命前后接受了进化论思想，主张科学救国。1902年赴日本留学，后因痛感改变愚弱的国民必须从精神上进行启蒙，于是弃医从文，并积极参加民主革命活动。1918年5月发表白话小说《狂人日记》，这是“五四”新文学的第一篇作品，显示了文学革命的实绩。“五四”运动前后，积极参加《新青年》等杂志的工作，始终站在反帝反封建的新文化运动的最前列。1927年前后，他彻底抛弃进化论实践向共产主义思想的飞跃。1930年后，他在上海领导了左翼文艺运动。1936年在上海病逝。

他的散文创作以杂文成就最为突出。杂文于他是解剖社会、抨击敌人的有力武器。他的杂文集主要有：《热风》、《华盖集》、《华盖集续编》、《坟》、《而已集》、《南腔北调集》、《三闲集》、《二心集》等。

本文写于1933年6月，发表于同年6月10日的《申报·自由谈》，署名游光，后收入1934年上海联华书局以“兴中书局”名义出版的《准风月谈》一书中。



本文一反常规思路,不赞扬白昼,反歌颂黑夜,认为夜是诚实的,能脱去人造的面具和衣裳,而光天化日才是黑暗的装饰,是虚伪讨好,撒谎和骗人。这一奇特的立意和睿智的认识体现了鲁迅作为严肃思想家的社会洞察力。30年代中国社会一片黑暗,统治阶级对外腐败无能,对内残酷压榨老百姓。鲁迅因此凭着他敏锐的观察力和重大的社会责任心,把杂文当作“感应的神经”和“攻守的手足”,在这时写下了一系列杂文,对以上海为中心的半殖民地商业社会进行透视与批判。在此文中,作者批判的就是人们怎样用公理正义的美名,正文君子的徽号,温良敦厚的假脸等虚伪手段来行私利己的不合理的社会现象。

此文语言有散文诗特征,自由无拘而富有创造力。多用排比、复沓等修辞手法,有气势长贯、说理充分的艺术效果。比起作者早期的杂文,显然增加了韧性战斗的技巧、强化了社会批判力量。

(黄红春)

【思考题】

1. 文中的“夜”有什么象征意义?
2. 作者为什么说“光天化日是黑暗的装饰”?
3. 谈谈本文语言文字的特点及其艺术效果。



过 客^①

鲁 迅

时：或一日的黄昏。

地：或一处。

人：老翁——约七十岁，白须发，黑长袍。

女孩——约十岁，紫发，乌眼珠，白地黑方格长衫。

过客——约三四十岁，状态困顿倔强，眼光阴沉，黑须，乱发，黑色短衣裤皆破碎，赤足著破鞋，腋下挂一个口袋，支着等身^②的竹杖。

东，是几株杂树和瓦砾；西，是荒凉破败的丛葬；其间有一条似路非路的痕迹。一间小土屋向这痕迹开着一扇门；门侧有一段枯树根。

（女孩正要将在坐在树根上的老翁搀起。）

翁——孩子。喂，孩子！怎么不动了呢？

孩——（向东望着，）有谁走来了，看一看罢。

翁——不用看他。扶我进去罢。太阳要下去了。

孩——我，——看一看。

① 本篇最初发表于1925年3月9日《语丝》周刊第17期。

② 等身：和身材一样高。



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读

翁——唉，你这孩子！天天看见天，看见土，看见风，还不够好看么？什么也不比这些好看。你偏是要看谁。太阳下去时候出现的東西，不会给你什么好处的。……还是进去罢。

孩——可是，已经近来了。阿阿，是一个乞丐。

翁——乞丐？不见得罢。

（过客从东面的杂树间踉踉走出，暂时踌躇之后，慢慢地走近老翁去。）

客——老丈，你晚上好？

翁——阿，好！托福。你好？

客——老丈，我实在冒昧，我想在你那里讨一杯水喝。我走得渴极了。这地方又没有—一个池塘，—一个水注。

翁——唔，可以可以。你请坐罢。（向女孩）孩子，你拿水来，杯子要洗干净。

（女孩默默地走进土屋去。）

翁——客官，你请坐。你是怎么称呼的。

客——称呼？——我不知道。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只—一个人。我不知道我本来叫什么。我—路走，有时人们也随便称呼我，各式各样地，我也记不清楚了，况且相同的称呼也没有听到过第二回。

翁——阿阿。那么，你是从那里来的呢？

客——（略略迟疑，）我不知道。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在这么走。

翁——对了。那么，我可以问你到那里去么？

客——自然可以。——但是，我不知道。从我还能记得的时候起，我就在这么走，要走到—一个地方去，这地方就在前面。我单记得走了许多路，现在来到这里了。我接着就要走向那边去，（西指，）前面！



(女孩小心地捧出一个木杯来,递去。)

客——(接杯,)多谢,姑娘。(将水两口喝尽,还杯,)多谢,姑娘。这真是少有的好意。我真不知道应该怎样感激!

翁——不要这么感激。这于你是没有好处的。

客——是的,这于我没有好处。可是我现在很恢复了些力气了。我就要前去。老丈,你大约是久住在这里的,你可知道前面是怎么一个所在么?

翁——前面?前面,是坟^①。

客——(诧异地,)坟?

孩——不,不,不的。那里有许多许多野百合,野蔷薇,我常常去玩,去看他们的。

客——(西顾,仿佛微笑,)不错。那些地方有许多许多野百合,野蔷薇,我也常常去玩过,去看过的。但是,那是坟。(向老翁,)老丈,走完了那坟地之后呢?

翁——走完之后?那我可不知道。我没有走过。

客——不知道?!

孩——我也不知道。

翁——我单知道南边;北边;东边,你的来路。那是我最熟悉的地方,也许倒是于你们最好的地方。你莫怪我多嘴,据我看来,你已经这么劳顿了,还不如回转去,因为你前去也料不定可能走完。

客——料不定可能走完?……(沉思,忽然惊起,)那不行!我只得走。回到那里去,就没一处没有名目,没一处没有地主,没一处没有驱逐和牢笼,没一处没有皮面的笑容,没一

^① 坟 作者在《写在(坟)后面》中说:“我只很确切地知道一个终点,就是:坟。然而这是大家都知道的,无须谁指引。问题是在从此到那的道路。那当然不只一条,我可正不知那一条好,虽然至今有时也还在寻求。”



处没有眶外的眼泪。我憎恶他们，我不回转去！

翁——那也不然。你也会遇见心底的眼泪，为你的悲哀。

客——不。我不愿看见他们心底的眼泪，不要他们为我的悲哀！

翁——那么，你，（摇头，）你只得走了。

客——是的，我只得走了。况且还有声音常在前面催促我，叫唤我，使我息不下。可恨的是我的脚早经走破了，有许多伤，流了许多血。（举起一足给老人看，）因此，我的血不够了；我要喝些血。但血在那里呢？可是我也不愿意喝无论谁的血。我只得喝些水，来补充我的血。一路上总有水，我倒也并不感到什么不足。只是我的力气太稀薄了，血里面太多了水的缘故罢。今天连一个小水洼也遇不到，也就是少走了路的缘故罢。

翁——那也未必。太阳下去了，我想，还不如休息一会的好罢，像我似的。

客——但是，那前面的声音叫我走。

翁——我知道。

客——你知道？你知道那声音么？

翁——是的。他似乎曾经也叫过我。

客——那也就是现在叫我的声音么？

翁——那我可不知道。他也就是叫过几声，我不理他，他也就不叫了，我也就记不清楚了。

客——唉唉，不理他……。（沉思，忽然吃惊，倾听着，）不行！我还是走的好。我息不下。可恨我的脚早经走破了。（准备走路。）

孩——给你！（递给一片布，）裹上你的伤去。

客——多谢，（接取，）姑娘。这真是……。这真是极少有的



好意。这能使我可以走更多的路。(就断砖坐下,要将布缠在踝上,)但是,不行!(竭力站起,)姑娘,还了你罢,还是裹不下。况且这太多的好意,我没法感谢。

翁——你不要这么感激,这于你没有好处。

客——是的,这于我没有有什么好处。但在我,这布施是最上的东西了。你看,我全身上可有这样的。

翁——你不要当真就是。

客——是的。但是我不能。我怕我会这样:倘使我得到了谁的布施,我就要像兀鹰看见死尸一样,在四近徘徊;祝愿她的灭亡,给我亲自看见;或者咒诅她以外的一切全都灭亡,连我自己,因为我就应该得到咒诅。^①但是我还没有这样的力量;即使有这力量,我也不愿意她有这样的境遇,因为她们大概总不愿意有这样的境遇。我想,这最稳当。(向女孩,)姑娘,你这布片太好,可是太小一点了,还了你罢。

孩——(惊惧,退后,)我不要了!你带走!

客——(似笑,)哦,哦,……因为我拿过了?

孩——(点头,指口袋,)你装在那里,去玩玩。

客——(颓唐地退后,)但这背在身上,怎么走呢?……

翁——你息不下,也就背不动。——休息一会,就没有什么了。

客——对咧,休息……。 (默想,但忽然惊醒,倾听。)不,我不能!我还是走好。

翁——你总不愿意休息么?

客——我愿意休息。

翁——那么,你就休息一会罢。

^① 作者在写本篇后不久给许广平的信中说:“同我有关的活着,我倒不放心,死了,我就安心,这意思也在《过客》中说过”。(《两地书·二四》)